

《民法总论》考试大纲

第一章 民法概述

【考试内容】

- 一、民法的概念
- 二、民法的性质
- 三、民法的调整对象

第二节 民法的历史发展

- 一、从近代民法到现代民法
- 二、我国《民法典》的体例

第三节 民法和其他法律部门的关系

- 一、民法和商法
- 二、民法和经济法
- 三、民法和社会法
- 四、民法和民事诉讼法

第四节 民法的渊源

- 一、宪法
- 二、民事法律
- 三、国务院发布的行政法规
- 四、行政规章
- 五、最高人民法院的司法解释
- 六、地方性法规或者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
- 七、国际条约和国际惯例
- 八、不违背公序良俗的习惯

第五节 民法的适用

- 一、民法的适用范围

二、民法适用的基本原则

第二章 民法的基本原则

【考试内容】

第一节 民法基本原则的概述

一、民法基本原则的立法宗旨

二、民法基本原则的适用

第二节 民事权益受法律保护原则

一、内涵

二、在民法中的体现

第三节 平等原则

一、概念和意义

二、内容

第四节 意思自治原则

一、概念

二、内容

三、对意思自治原则的限制

第五节 公平原则

一、概念

二、在民法中的体现

第六节 诚实信用原则

一、历史发展

二、秉持诚实、恪守承诺

三、诚信原则的主要功能

第七节 符合法律和公序良俗原则

- 一、合法原则
- 二、公序良俗原则
- 三、公序良俗原则与相关原则

第八节 绿色原则

- 一、概念和意义
- 二、绿色原则的内涵
- 三、绿色原则的适用

第三章 民事法律关系

【考试内容】

第一节 民事法律关系的一般原理

- 一、民事法律关系的概念和特征
- 二、民事法律关系在民法体系构建中的意义

第二节 民事法律关系的要素

- 一、民事法律关系的要素概述
- 二、民事法律关系的具体要素

第三节 民事法律事实

- 一、民事法律事实的概念和意义
- 二、民事法律事实的分类

第四节 民事权利的客体

- 一、民事权利客体的概念与特征
- 二、民事权利客体的主要类型

第四章 民事主体

【考试内容】

第一节 自然人

- 一、自然人的民事权利能力
- 二、自然人的民事行为能力
- 三、监护
- 四、宣告失踪
- 五、死亡宣告
- 六、两户制度

第二节 法人

- 一、法人的一般原理
- 二、营利法人
- 三、非营利法人
- 四、特别法人

第三节 非法人组织

- 一、非法人组织的概述
- 二、非法人组织的分类
- 三、非法人组织的设立
- 四、非法人组织的财产责任
- 五、非法人组织的解散

第五章 民事权利

【考试内容】

第一节 民事权利概述

- 一、民事权利的概念
- 二、民事权利的特征

第二节 民事权利的类型

- 一、人身权
- 二、物权
- 三、债权
- 四、知识产权
- 五、继承权

六、股权和其他投资性权利

第三节 民事权利的基本分类

- 一、财产权、人身权和综合性的权利
- 二、支配权、请求权、抗辩权、形成权
- 三、绝对权和相对权
- 四、主权利和从权利
- 五、既得权和期待权

第四节 民事权利的取得和变动

- 一、民事权利的取得
- 二、民事权利的变更
- 三、民事权利的消灭

第五节 民事权利的行使

- 一、对于民事权利行使进行限制的必要性
- 二、民事权利行使的原则

第六节 民事权利的保护

- 一、民事权利的自我保护
- 二、民事权利的国家保护

第六章 民事法律行为

【考试内容】

第一节 民事法律行为概述

- 一、民事法律行为的概念和特征
- 二、民事法律行为的分类
- 三、民事法律行为的形式

第二节 意思表示

- 一、意思表示概述
- 二、意思表示的生效
- 三、意思表示的形式
- 四、意思表示的解释

第三节 民事法律行为的效力

- 一、民事法律行为生效的概念和特征
- 二、民事法律行为的生效要件
- 三、效力待定的民事法律行为
- 四、无效的民事法律行为
- 五、可撤销的民事法律行为
- 六、附条件和附期限的民事法律行为

第七章 代理制度

【考试内容】

第一节 代理概述

- 一、代理的概念和适用范围
- 二、代理与相关概念的区别
- 三、代理的分类

第二节 代理权

- 一、代理权

二、代理行为及其效果

三、代理权的消灭

第三节 无权代理和表见代理

一、无权代理

二、表见代理

三、狭义无权代理

第八章 民事责任

【考试内容】

第一节 民事责任概述

一、民事责任的概念

二、民事责任的优先适用

第二节 民事责任的分类

一、侵权责任与违约责任

二、过错责任、严格责任、公平责任

三、按份责任、连带责任、不真正连带责任

第三节 民事责任承担方式

一、民事责任承担方式概述

二、民事责任的具体承担方式

三、民事责任承担方式的适用

第四节 民事责任的减轻和免除

一、概述

二、不可抗力

三、正当防卫

四、紧急避险

五、因见义勇为遭受损害的补偿责任

六、紧急救助造成损害的责任豁免

第九章 时效与期间

【考试内容】

第一节 诉讼时效

一、诉讼时效概述

二、诉讼时效的适用范围

三、诉讼时效期间的分类

四、诉讼时效期间的起算

五、诉讼时效期间的中断、中止和延长

六、诉讼时效期间届满的后果

七、诉讼实效利益的抛弃

第二节 期间

一、期间的概念和分类

二、除斥期间

三、期间的计算

参考教材：《民法总则》（第三版），王利明主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22 年 4 月版。ISBN：9787300298641